中臺科技大學文教事業經營研究所論文初稿審查實施要點

1140429 所務會議通過
1151030 所務會議修正通過

一、制定依據與目的

中臺科技大學（以下簡稱「本校」）文教事業經營研究所（以下簡稱「本所」）為鼓勵研究生積極投入學術研究，提升研究能力與學位論文品質，依據本校「研究生學位考試辦法」訂定本所論文初稿審查實施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二、審查類型與依據

本所研究生論文初稿之審查，分為「論文計畫審查」、「學位論文審查」及「學位論文考試審查」，並依據本校「學術倫理教育課程實施要點」、「博碩士班學位論文審查機制作業要點」、「博碩士論文比對須知」與「研究生畢業程序」，及本所「修業辦法」、「延聘論文指導教授實行要點」與「研究生學習護照實施要點」相關規定辦理。

三、論文計畫審查

（一）本所研究生原則上應於第一學年下學期結束前，填具「論文指導教授同意單」(附表一)，以確認指導教授人選。指導教授原則上應為本所或兒童教育暨事業經營系專任助理教授以上師資，如因研究需要擬延聘其他系、所、校之助理教授以上師資為指導教授，應提供其助理教授以上證書影本、最高學歷影本及在職證明等資料，經所長同意並報所務會議審查通過。指導教授以一人為原則，如有共同指導之需要，含共同指導教授在內至多不得超過二人。

（二）應組織論文計畫審查委員會，辦理論文計畫審查事宜。審查委員由指導教授推薦一位本校校內專任助理教授以上委員共同擔任為原則；必要時得延聘校外助理教授以上委員，並應經所長核可。若審查委員中含有校外委員，由校外委員擔任召集人；若無校外委員，則由推薦之校內委員擔任召集人。指導教授為當然委員，但不得擔任召集人。審查委員之遴聘依利益迴避原則，應避免研究生及其指導教授之三親等家屬或配偶擔任。

（三）本所研究生於第一學年修課平均成績達 80 分（含）以上者，始得申請論文計畫審查；未達者，由所長組成委員會進行學業能力檢定（檢定方式與內容由委員會決定），通過後方可申請。

（四）本所研究生申請前須符合本校「學術倫理教育課程實施要點」之規定。

（五）本所研究生應檢附歷年成績單，並填具「論文計畫審查申請表」(附表二)，經指導教授簽章同意後，原則上應於論文計畫發表日前三十日送交本所辦公室辦理。

（六）本所研究生於論文計畫審查時應完成包括：論文題目、研究動機、研究目的、研究範圍、名詞界定、初步文獻探討、研究方法與步驟、參考書目等內容。其參考書目、附註、內文規格、封面及書背格式，均依照APA 格式撰寫。

四、論文計畫審查實施方式

（一）論文計畫審查採公開發表會方式進行，每案以 90 分鐘為原則。

（二）論文計畫發表會由發表者主動邀請本所師生參與。

（三）論文計畫發表會場地申請(原則應於校內發表；惟經指導教授同意者，得於校外發表，然研究生演示時須全程錄影錄音、答辯時拍照、答辯場地內外與委員合照，並將上述資料燒成光碟繳交所辦留存，照片需標註日期與時間，未依規定繳交完整者，視為無效。)、餐點準備及委員聯繫事宜由發表者負責。

（四）論文計畫發表時應準備下列資料：「論文計畫發表審查意見表」(附表三，每位委員各一份)、「論文計畫發表紀錄」(附表四)、「論文口試書」(附表五)、並由發表者指定同學負責拍攝照片（至少二張)。

（五）論文計畫發表會程序表如下：

程序	時間
召集人致詞	5 分鐘
碩士論文計畫發表	20 分鐘為原則
指導教授及審查委員評論（研究生說明、綜合討論）	45 分鐘(由審查委員會視情形彈性運用)
召集人結論	5 分鐘(評定與公佈結果)
發表結束	

（六）論文計畫發表完畢後，指導教授與審查委員應共同審查論文題目與專業領域之相符性，並填寫「論文計畫發表審查意見表」(附表三）與「論文口試書」(附表五)。審查通過者，始得進入論文撰寫階段；未通過者，須重新提出計畫並辦理發表。

（七）論文計畫發表後二週內，發表者應將下列資料送交本所辦公室備查：「論文計畫發表審查意見表」(附表三)、「論文計畫發表紀錄」(附表四)、「論文口試書」(附表五)、「論文計畫發表意見回覆表」(附表六)。

（八）為銜接學位論文考試之申請與舉行，論文計畫發表原則應於上學期 10 月底前、下學期 3 月底前完成；若未能於前述期限前完成論文計畫發表者，其學位論文考試之申請與舉行，原則上應列入次一學期辦理。

五、學位論文題目與專業認定審查

（一）研究生論文題目確定後，應填具本校「博碩士班學位論文題目與專業認定情形表」(附表七)，並提送所務會議審議，以確認論文題目與專業領域之相符性。論文題目如有更動，亦應重行提報所務會議審議。

（二）為配合學位論文審查時程及銜接學位論文考試之申請與舉行，上學期最遲應於 12 月底前提出申請，下學期則最遲應於 5 月底前提出，逾期者列入次一學期辦理。學位論文審查申請日，與學位論文考試申請日間，應保留至少一個月之間隔為原則；更改論文題目者亦同。

六、學位論文考試審查

（一）本所研究生須於論文計畫審查通過滿二個月，並經指導教授同意後，始得舉行學位論文考試。

（二）本所研究生提學位論文考試申請前，須符合本所「研究生學習護照實施要點」之規定。

（三）本所研究生於規定修業年限內，修畢本所規定之應修課程與學分，及通過本校「學術倫理教育課程實施要點」所定之學術倫理教育課程，並完成論文初稿，檢具歷年成績單、論文初稿（含摘要）及論文原創性比對軟體分析結果，並填具「無違反學術倫理聲明書」(附表八)、「論文指導教授推薦書」(附表九)及「學位考試申請書」(校務系統申請)，分別經指導教授審核，或所長同意後，送請教務處轉陳校長批准後，始得參加學位論文考試。

（四）應組織學位論文考試委員會以辦理學位論文考試。委員會設置考試委員三至五人，其中校外委員人數不得少於三分之一，由委員互推校外委員一人為召集人，填具「學位考試委員名冊」(校務系統申請)，由所長報請校長遴聘之。指導教授為當然委員，但不得擔任召集人。考試委員之遴聘依利益迴避原則，應避免研究生及其指導教授之三親等家屬或配偶擔任。

（五）本所研究生學位論文考試之申請，原則上應於上學期 11 月、下學期 5 月提出；學位論文考試則原則上應於申請日後一個月辦理，即上學期於 12 或 1 月，下學期於 6 或 7 月舉行。

七、本要點施行與修正

本要點經所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表一

中臺科技大學 文教事業經營研究所

碩士班論文指導教授同意單

學號：　　民國　　年　　月　　日

<table>
<tr><td>研究生姓名</td><td></td><td>出生年月日</td><td>民國　　年　　月　　日</td></tr>
<tr><td rowspan="3">入學年月日</td><td rowspan="3">民國　　年　　月　　日</td><td>原畢業學校</td><td></td></tr>
<tr><td>原畢業科系</td><td></td></tr>
<tr><td>原畢業年月</td><td></td></tr>
<tr><td>通訊住址：</td><td colspan="2"></td><td rowspan="2">聯絡電話
（公）
（私）</td></tr>
<tr><td>永久住址：</td><td colspan="2"></td></tr>
<tr><td>暫定論文題目或方向</td><td colspan="3"></td></tr>
<tr><td colspan="4">論文指導教授：

論文指導教授簽章：
民國　　年　　月　　日</td></tr>
<tr><td>所長簽章</td><td></td><td colspan="2">備註：
說明：</td></tr>
</table>

1. 研究生應於一年級下學期結束前填具「指導教授同意單」，經指導教授及所長同意後送所辦公室彙整造冊。
2. 指導教授應以本所及兒童教育暨事業經營系專任助理教授以上師資為原則，若因論文題目特殊需延聘上述以外之教師為指導教授時，需經所長同意並提所務會議通過，始可擔任論文指導教授。
3. 每位指導教授指導學生人數，同一學年以不超過五位為原則。

附表二

中臺科技大學文教事業經營研究所碩士論文計畫發表申請表

<table>
<tr><td colspan="2">姓 名</td><td colspan="2"></td><td>學 號</td><td colspan="3"></td></tr>
<tr><td colspan="2">聯絡電話</td><td colspan="2"></td><td>申請日期</td><td colspan="3">年　　月　　日</td></tr>
<tr><td rowspan="2">論文題目</td><td>中文</td><td colspan="6"></td></tr>
<tr><td>英文</td><td colspan="6"></td></tr>
<tr><td>發表時間</td><td colspan="7">年　　月　　日　午　　時　　分至　　時　　分</td></tr>
<tr><td>發表地點</td><td colspan="7">本校　　樓　　室</td></tr>
<tr><td colspan="2">評審委員姓名</td><td colspan="2">服務單位</td><td>職稱</td><td>聯絡電話</td><td colspan="2">最高學歷</td></tr>
<tr><td colspan="2"></td><td colspan="2"></td><td></td><td></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2"></td><td colspan="2"></td><td></td><td></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2"></td><td colspan="2"></td><td></td><td></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2"></td><td colspan="2"></td><td></td><td></td><td colspan="2"></td></tr>
<tr><td>備註</td><td colspan="7">審查委員及研究生間如有親屬或特殊關係者應予以迴避。</td></tr>
<tr><td>繳交附件</td><td colspan="7">□1.指導教授同意書(已繳過者免付)
□2.第一學年成績證明(註冊組申請)
□3.申請書電子檔寄 s0102@ctust.edu.tw</td></tr>
<tr><td colspan="4">指導教授簽名</td><td colspan="4">所長簽名</td></tr>
<tr><td colspan="4"></td><td colspan="4"></td></tr>
</table>

說明：論文計畫審查委員原則校內 2 人（指導教授為當然委員），原則上本表應於論文計畫發表日前三十日送交本所辦公室辦理。

附表三

中臺科技大學文教事業經營研究所

碩士論文計畫審查意見表

研究生姓名			日期	年　月　日
論文計畫題目	中文			
	英文			
論文計畫審查意見事項				
評審委員				簽　名

附表四

中臺科技大學文教事業經營研究所碩士論文計畫發表記錄

<table>
<tr><td>日 期</td><td colspan="2"></td><td>地點</td><td colspan="2"></td><td>姓名</td><td></td></tr>
<tr><td colspan="6"></td><td>學號</td><td></td></tr>
<tr><td rowspan="2">論 文
名 稱</td><td>中文</td><td colspan="6"></td></tr>
<tr><td>英文</td><td colspan="6"></td></tr>
<tr><td colspan="2">召集人</td><td colspan="2">簽名</td><td>指導
教授</td><td colspan="2">簽名</td><td>記錄</td><td>簽名</td></tr>
<tr><td>出 席
教 授</td><td colspan="8"></td></tr>
<tr><td>碩一研究生</td><td colspan="8"></td></tr>
<tr><td>碩二研究生含以上</td><td colspan="8"></td></tr>
<tr><td>內
容
摘
要</td><td colspan="8">（本表不敷使用，請自行增頁）</td></tr>
</table>

論文計劃發表照片	

附表五

中臺科技大學文教事業經營研究所

碩士論文計畫口試書

茲同意（姓名/Name）君碩士論文計畫（論文題目/Thesis title）口試

☐ 通過

☐ 修正後通過

☐ 不通過

論文口試委員會主席 _____

委員 _____

委員 _____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附表六

中臺科技大學文教事業經營研究所

碩士論文計畫審查意見回覆表

<table>
<tr><td>研究生姓名</td><td colspan="2"></td><td>日期</td><td>年　月　日</td></tr>
<tr><td rowspan="2">論文計畫題目</td><td>中文</td><td colspan="3"></td></tr>
<tr><td>英文</td><td colspan="3"></td></tr>
<tr><td colspan="5"><u>研究生</u>依論文計畫審查意見回覆</td></tr>
<tr><td colspan="5"></td></tr>
<tr><td>所　長</td><td colspan="2">簽名</td><td>指導教授</td><td>簽名</td></tr>
</table>

附表七

中臺科技大學博碩士班學位論文題目與專業認定情形表

(依 111/1/21 教育部技專校院建置學生提送學位論文之專業符合檢核機制研議會議建議修訂)

<table>
<tr><td colspan="4">資本資料（由學生自行填寫）</td></tr>
<tr><td>系所</td><td></td><td>入學學年期</td><td></td></tr>
<tr><td>姓名</td><td></td><td>連絡電話</td><td></td></tr>
<tr><td>學號</td><td></td><td>指導教授</td><td></td></tr>
<tr><td>論文題目</td><td colspan="3">中文：
英文：</td></tr>
<tr><td colspan="4">審核機制 (由系所填寫)</td></tr>
<tr><td>系審核</td><td colspan="3">經___年__月__日____學年__學期第__次_____系(所)務會議審查論文題目與所屬系(所)教育目標與專業領域
☐ 符　合
☐ 不符合
不符合理由說明：</td></tr>
<tr><td colspan="4">申覆機制 (由學院填寫)
學生若對審查意見不服，請檢附系(所)務會議紀錄及佐證資料，提請所屬學院院務會議進行複查。</td></tr>
<tr><td>學院覆核
(研究生申覆)</td><td colspan="3">經___年__月__日____學年__學期第__次_____院務會議(審查委員會)覆核系(所)教育目標與專業領域
☐ 符　合
☐ 不符合
不符合理由說明：</td></tr>
<tr><td>系(所)主任</td><td>院長</td><td colspan="2">教務處</td></tr>
<tr><td></td><td>(未進行申覆案件，不需院長簽核)</td><td colspan="2"></td></tr>
</table>

附表八

無違反學術倫理聲明書

Academic Ethics Statement

立聲明書人＿（姓名/Name）＿於撰寫＿（論文題目/Thesis title）＿期間，業經指導教授指示：絕不可剽竊、抄襲及剪貼他人之論述，並已獲知剽竊、抄襲及剪貼論文之定義。因此，凡引述他人之觀點及圖表，本人皆在論文詳實註明出處，絕未涉及抄襲、剽竊及剪貼等違反學術倫理之情事。如有違反，本人除願意負起法律責任，並無條件同意由教育部及中臺科技大學註銷本人之碩(博)士學位，絕無異議。

I declare that I cited every views and charts of others in my thesis. There are no plagiarism and violations of academic ethics in my thesis. I agree to take legal liability and cancellation of Master/Doctor degree by Ministry of Education and Central Taiwan University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if I violated academic ethics.

聲 明 人(Student)：＿＿＿＿＿＿＿＿＿＿ (親筆簽名 Signature)

指導教授(Advisor)：＿＿＿＿＿＿＿＿＿＿ (親筆簽名 Signature)

中華民國　　年(Y)　　月(M)　　日(D)

註：正本於系(所)辦留存，影本連同學位考試口試結果通知書送至教務處存查。

附表九

中臺科技大學文教事業經營研究所
碩士論文指導教授推薦書

中臺科技大學**文教事業經營研究所**，（姓名/Name）君所提之碩士論文**（論文中文題目/Thesis title）**，係由本人指導撰述，同意提付審查。

(標楷體 18 號；**中文題目**粗體)

指導教授：_____(簽章)

共同指導教授：_____(簽章)

中華民國　　年　　月(國字)